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运〔2018〕422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韶关市广韶客运有限公司经营市际客运有关事项的批复

韶关市交通运输局、广州市交通委：

《韶关市交通运输局 广州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广州至韶关客运班线成立线路公司的请示》（韶交运〔2018〕5号）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根据《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三十四条，同意韶关市广韶客运有限公司（及其广州分公司）按照其母公司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取得的经营许可从事“市际班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经营。请韶关市交通运输局指导企业申领道

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二、根据《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十四条、第二十八条规定以及《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道路客运行业改革的意见的通知》（粤交运〔2015〕1127号），同意将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广州市长途汽车运输公司现经营的往返广州与韶关市区的12个市际客运班线（标志牌信息见附件）重新许可给韶关市广韶客运有限公司，上述12个市际客运班线原经营期不变，经营期到期前由韶关市广韶客运有限公司按有关规定申请续期。

附件：韶关市区—广州（不含从化区）12个市际客运班线标志牌信息表



附件

韶关市区—广州（不含从化区）12个市际客运班线标志牌信息表

序号	标志牌号码	线路名称	标志牌牌别	经营权单位名称	经营期限
1	F1-A1003	韶关-广州	直达	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18-12-31
2	F1-A1004	韶关-广州	直达	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18-12-31
3	F1-A1005	韶关-广州	直达	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18-12-31
4	F1-A1006	韶关-广州	直达	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18-12-31
5	F1-A1007	韶关-广州	直达	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18-12-31
6	F1-A1002	韶关-广州	直达	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18/12/31
7	F1-A1001	韶关-广州	直达	韶关市粤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18/12/31
8	A1-F1001	广州-韶关	直达	广州市长途汽车运输公司	2018-12-31
9	A1-F1002	广州-韶关	直达	广州市长途汽车运输公司	2018-12-31
10	A1-F1003	广州-韶关	直达	广州市长途汽车运输公司	2018-12-31
11	A1-F1004	广州-韶关	直达	广州市长途汽车运输公司	2018-12-31
12	A1-F1005	广州-韶关	直达	广州市长途汽车运输公司	2018-12-3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8年4月27日印发
